

**有關自行報名第七十二屆香港學校朗誦節事**

敬啟者：本校現接受家長為子女自行報名參加第七十二屆香港學校朗誦節比賽，「比賽章程」見附件或瀏覽香港學校音樂及朗誦協會的網站（網址：<http://www.hksmsa.org.hk/tc/>），如接到老師通知由校方推薦參加之學生不需再自行報名。家長為 貴子弟自行報名參加獨誦比賽，需繳付報名費用，並自行安排訓練，本屆比賽以「錄影模式」進行。流程如下：

1. 9月4日(五) 前，簽回本通告回覆是否參加比賽。
2. 9月8日(二)，已報名的學生將收到另一份電子通告，通告內容為登入「網上報名平台」報名的方法及誦材，請家長自行登入報名。
3. 9月25日(五)下午5:00前，家長需完成網上報名程序，因校方需時批核報名資料，故逾期將不會接受辦理，敬請留意。
4. 9月30日(三)前，把相關費用增值到學校繳費靈戶口。  
報名費用：每人每項目\$145（部分比賽費用可能不同，如有不同將個別通知）
5. 11月3日(二)本校以電子通告方式發送「參賽通知」給家長。
6. 家長為子女**拍攝參賽影片**，並上載影片至 YouTube，設定為不公開，再按照指定格式命名影片標題，取得影片連結。(如居住地區不能使用YouTube，可於8/9的通告內回覆或於3/11前致電學校找陳嘉藝老師。)
7. 11月16日（上午10時）至11月30日（下午5時）期間，家長按「參賽通知」上的參考編號及驗證碼填寫及提交「影片連結網上表格」。
8. 2021年4月，香港學校音樂及朗誦協會於網站（網址：<http://www.hksmsa.org.hk/tc/>）公布優勝者名單。
9. 2021年6-7月派發獎狀予學生。
10. 負責老師：陳嘉藝老師、李美燕老師

此致

學生家長台啟

校長：馬慶輝

**有關自行報名第七十二屆香港學校朗誦節回條**

敬覆者：本人為學生\_\_\_\_\_（ ）班別：\_\_\_\_\_之家長，已知悉「自行報名第七十二屆香港學校朗誦節通告」之內容，並決定

- 不參加是次比賽。  
 參加 \*粵語 / 普通話 / 英文 獨誦比賽。

此致

五旬節斬茂生小學

家長簽署：\_\_\_\_\_

聯絡電話：\_\_\_\_\_

日 期：\_\_\_\_\_

請在□內✓出適用者

\*請刪去不適用者

# 第 72 屆香港學校朗誦節 (2020)

## 比賽章程

(此章程按校本情況修訂)

所有參賽者必須為香港學校音樂及朗誦協會（下稱本會）會員（下稱學校）之學生，並須由學校報名參加朗誦節，學校只可替其學生報名。一切相關事宜應由學校傳達給參賽者，本會不會作個別通知。學校／參賽者有責任確保所填報之資料完整、屬實及符合「比賽章程」及各項目規則之要求。本會並不負責檢查遞交之報名表是否符合參賽資格。報名表一經遞交，即代表學校／參賽者同意「比賽章程」，並會嚴格遵守。任何不符合參賽資格或違規者，不論賽前或賽後，均可能被取消資格而不獲另行通知，所有報名費將不獲發還。

參賽者若違反「比賽章程」，不論賽前、賽後或比賽期間，均可能：

- (i) 被取消參賽資格，一律不得出賽；或
- (ii) 可以出賽，但將只獲評語，沒有分數／評級，亦不獲發獎狀；或
- (iii) 可以出賽，但評分／評級將受影響。

### 1 參賽資格

凡五至廿三歲，就讀於本港之中、小學、幼稚園、特殊學校之全日制或半日制學生，及全時間制之大學及專上學院學生均可參加。

### 2 報名

#### 2.1 報名表

##### 2.1.1 電子報名表 — 網上報名系統

學校可登入網上報名系統進行報名程序（如填寫參賽者資料及揀選參賽項目等）。

2.1.2 參賽者所填報的姓名必須與香港身份證／出生證明書相同。

2.2 報名表一經遞交，一概不能轉換或調換參賽者、更改地區代號或項目編號。

2.3 參賽者必須依據本屆比賽目錄內個別項目之要求報名，如年齡限制、年級、性別等，違者將被取消參賽資格。

2.4 年齡限制均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為計算日期：

23 歲或以下	1997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出生
5 歲或以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或之前出生

2.5 地區代號：

2.5.1 U 指市區（包括香港島、九龍、離島及西貢）

2.5.2 E 指新界東區（包括上水、粉嶺、大埔及沙田）

2.5.3 K 指荃灣及葵涌區（包括青衣）

2.5.4 Y 指屯門及元朗區（包括天水圍）

2.5.5 N 指不設分區，即該些項目有機會被安排於任何一區（U、E、K 或 Y）進行比賽（包括公開組韻文或散文獨誦、說故事、二人朗誦、宗教作品朗誦、幼兒獨誦及歌詞朗誦項目）。

2.5.6 凡分區項目，參賽者可自由選擇於任何一區（U、E、K 或 Y）比賽。

2.6 報名日期

2.6.1 網上報名日期為 2020 年 9 月 1 日上午十時至 9 月 25 日下午五時。  
(截止日期由校本安排)

2.6.2 逾期報名，不論任何原因，一律不獲接納。

2.7 報名費

2.7.1 各項目之報名費請參閱本屆比賽目錄。

2.7.2 報名一經遞交，參賽者因任何原因而未有出席比賽、申請退出比賽，其報名費一律不獲退回。

2.8 報名表回條及參賽通知

成功報名後，學校可於 2020 年 11 月 2 日起登入協會網頁會員區下載「報名表回條」(EFR)及「參賽通知」(CN)，並分發予參賽學生，本會將就每張已遞交之報名表發出一張「報名表回條」(EFR)，每位／每隊可出賽的參賽者將獲發一張「參賽通知」；若報名參加兩個項目，則獲發兩張「參賽通知」。

### 3 比賽規則

#### 3.1 須知

- 3.1.1 本會有權修改已公布之「比賽目錄及誦材」，其內容若有修改，將於本會網站公布「比賽目錄及誦材修正」。一切資料均以網上最新公布為準。
- 3.1.3 本會將根據每個項目的報名人數及誦材長度，把同一項目的參賽者分成若干組別，每組別均由一位評判獨立評分，組別之間不會互相比較。
- 3.1.4 本會保留在需要時調動、修改或取消任何有關朗誦節安排之權利。
- 3.1.5 參賽者之比賽資料將詳列於「參賽通知」上。會員／參賽者亦可利用以下資料於本會網站內之「比賽時間表」查閱比賽詳情：
  - (i) 會員編號及密碼；或
  - (ii) 「報名表回條」上的參考編號。若需更改比賽資料，請盡快聯絡學校，通知負責老師。  
以上資料之公布日期請參閱附錄二或本會網站內之「重要日期一覽表」。

#### 3.2 比賽誦材

- 3.3.1 所有指定比賽誦材已刊印於印刷版之「比賽目錄及誦材」內，學校稍後發放誦材資料。
- 3.3.2 參賽者若未能於比賽時完成演繹，將只獲評語，沒有分數／評級，亦不獲發獎狀。
- 3.3.3 參賽者不得增刪或修改指定比賽誦材，以及擅自把某字、某詞或某句重複誦讀，違者將影響評分／評級。
- 3.3.4 若參賽者演出的作品並非該項目之指定誦材／已提交之自選誦材，將只獲評語，沒有分數／評級，亦不獲發獎狀。
- 3.3.5 若同一項目有兩篇指定誦材，須按次序演繹，違者將影響評分。

#### 3.4 比賽項目細則

##### 3.4.1 所有項目

- 3.4.1.1 所有誦材必須背誦，違者將只獲評語，沒有分數／評級，亦不獲發獎狀。
- 3.4.1.2 除說故事項目外，所有項目必須用書面語朗誦，違者將只獲評語，沒有分數／評級，亦不獲發獎狀。
- 3.4.1.3 除註明外，參賽者必須以獨誦形式進行，違者將被取消參賽資格。

3.4.1.4 所有個人／二人項目均不可採用任何道具，也不可加入音響效果，違者將只獲評語，沒有分數／評級，亦不獲發獎狀。

### 3.4.2 歌詞朗誦項目

3.4.2.1 必須以個人或二人組隊參賽，惟參賽成員不得重複出賽，違者將被取消參賽資格。若個人參賽須用個人項目報名表；二人組隊參賽須用二人項目報名表。

3.4.2.2 必須以書面語及粵語朗誦，違者將只獲評語，沒有分數，亦不獲發獎狀。

3.4.2.3 必須以朗誦為主，不可以歌唱作主導，違者將只獲評語，沒有分數，亦不獲發獎狀。

## 3.5 比賽形式

鑑於新型冠狀病毒病疫情演變的不確定性，本會已調整「第七十二屆香港學校朗誦節」的比賽模式，由現場表演改以「錄影模式」進行。除了表演內容以錄影模式傳達，整個比賽活動的設計大致與原來的朗誦節相同。報名及分組方法均以一貫做法處理。評判會根據既定的評分準則評審影片，獎項及評分模式不變。惟會員須留意以下要點：

- 參賽者須依照指定規格拍攝表演片段。（詳見附頁）
- 參賽者須於指定日期內以網上表格提交影片連結（video URL）。
- 所有分紙及獎旗須由會員統一領取，再發予參賽學生。

## 4 評分準則

評判會根據參賽者的整體表現評分，包括：

- ◆ 誦材處理
- ◆ 表現力
- ◆ 技巧
- ◆ 感染力
- ◆ 流暢度

評判對一切藝術事宜有最終決定權。

## 5 獎項及評分

5.1 每一個項目／組別均設冠、亞、季軍，然而任何項目／組別獲得最高分數的參賽者若未能達到 80 分，該項目／組別之所有名次及獎項將被取消。

5.3 每一個項目／組別中獲冠軍的參賽者將即場獲頒發獎旗一支。若為二人隊伍則獲頒發獎旗兩支。

5.4 本會將按參賽者之成績頒發獎狀如下：

獎狀	獲取之分數	或	等級
榮譽獎狀	90 或以上	或	A
優良獎狀	80－89	或	B
良好獎狀	75－79	或	C

5.5 所有獎項一經領取，若有損壞或遺失，將不獲補發。

\* 請繼續細閱附頁「錄影模式參賽須知」。

## 附頁：錄影模式參賽須知

- 1 「錄影模式」將沿用現有比賽章程，報名及分組方法以一貫做法處理。評判會根據既定的評分準則評審影片，獎項及評分模式不變。
- 2 參賽者需將其表演錄製為影片，先上傳影片到指定的平台，再填寫並提交影片連結網上表格。
- 3 參賽者須依照比賽章程第 3 部份「比賽規則」中的要求進行錄影；個別項目之比賽章程或因「錄影模式」而有所改動，請留意本附頁第 5 項。
- 4 參賽者須按照提交程序、提交日期及影片規格將錄影參賽片段連結交予本會，否則本會將按所載的不同罰則處理。
- 5 參賽者請參閱 2020 年 8 月 4 日更新的附錄二「重要日期一覽表（錄影模式）」。
- 6 影片中的表演者必須為參賽者本人，否則將被取消參賽資格。
- 7 如有爭議，本會保留一切最終決定權。

### 1. 提交程序

#### 1.1 上傳影片

- 1.1.1 上傳影片至 YouTube，並設定為不公開，及按照指定格式命名影片標題（參考編號 - 姓名）。步驟詳見網上「上傳影片及提交影片連結步驟（電腦版／手機版）」。

#### 1.2 提交網上表格

- 1.2.1 參賽者把影片上傳到 YouTube 後，取得影片連結，填寫及提交指定「提交影片連結網上表格」（網上表格）。此網上表格連結將於 2020 年 11 月 16 日 10 時正於協會網站 (<https://www.hksmsa.org.hk/>) 公布。使用其他網上平台或提交方式恕不接受。
- 1.2.2 每份網上表格只可提交一項比賽項目的影片連結及相關資料。如參加超過一個比賽項目，請分次提交。
- 1.2.3 成功提交網上表格以收妥確認電郵為準。惟收妥確認電郵不代表協會確認該次提交紀錄符合參賽要求。確認電郵將附有所提交表格的副本。
- 1.2.4 會員／參賽者有責任確保以下資料正確，包括：
  - (i) 網上表格中的參考編號及驗證碼須與參賽通知上的資料相符，否則本會有權不處理有關提交紀錄。

(ii) 所提交的影片連結與參賽者及其比賽項目相符（例如當同一參賽者為不同比賽項目提交的影片連結，或會員為不同參賽者提交的影片連結等）。如紀錄不符，本會有權不評審相關影片。

(iii) 確認電郵中的有關資料正確，包括參賽者姓名、參考編號、驗證碼及影片連結。如發現資料有誤，請於限期內重新提交。

1.2.5 如重複提交表格，本會將以最後符合提交條件（見 1.2.4(i)項）的紀錄為準。

1.2.6 參賽者須確保所提交的影片連結在 2021 年 2 月 5 日前仍然有效，以便評審。

1.2.7 如評審期內因任何原因，影片未能播放，參賽者將不獲評語、評分（評級）或獎狀，本會不會就此作個別通知。

### 1.3 提交日期

1.3.1 提交網上表格日期為 2020 年 11 月 16 日早上 10 時正至 11 月 30 日下午 5 時正。

1.3.2 為免遇上網絡擠塞，請預留時間上載影片及填寫網上表格。網上表格的提交時間以本會之電腦系統計算為準，逾期提交網上表格，不論任何原因，一律不獲接納。

### 1.4 技術支援

1.4.1 如對拍攝影片有疑問，可先參閱本會網站的「常見問題 (FAQ)」、參考「影片規格」（見 2.1 至 2.5 項）或向報名會員查詢。

1.4.2 上載影片步驟請參閱「上載影片及提交影片連結步驟（電腦版／手機版）」。

1.4.3 本會特設「技術支援站」，協助有需要的參賽者上載影片及填寫網上表格。參賽者如有技術支援需要，可於本會網站了解詳情及預約。此「技術支援站」所提供的服務受制於政府發出的健康衛生的規定及個別場地的措施，如未能提供或須改變服務，本會並無法律責任賠償。

## 2. 影片規格

2.1 參賽者應依照以下次序錄製影片：

(i) 依次朗讀參賽者姓名、比賽誦材的標題及作者

(ii) 朗誦誦材內容一次（適用於部分中文朗誦比賽項目 – 若同一項目有兩篇指定誦材，必須錄製於同一段影片內）



2.2 如參賽者於影片中重複演繹同一作品，只有首次演繹獲得評審。

2.3 參賽者必須跟隨以下指引，否則將被取消資格：

2.3.1 影片必須為一鏡到底的拍攝原片，不得加入特別效果，例如加入配樂、音響、圖片、文本、濾鏡、過渡、調色、調光、字幕或特別效果等，亦不得進行任何剪接及後期製作。

2.3.2 影片必須是現場收音，不可配音。

2.4 參賽者須遵照以下指引，否則將影響評分／評級：

2.4.1 確保影片聲畫同步和流暢，以及音質清晰。

2.4.2 影片解像度為 720p (1280x720)或以上。

2.4.3 在室內以簡單背景和寧靜的環境下拍攝，並確保光度充足。

2.4.4 整段影片須清楚顯示參賽者之全身、樣貌及動作。

2.4.5 拍攝影片時，應保持拍攝鏡頭穩定，應定鏡拍攝，不應移動鏡頭。

2.5 於錄影期間佩戴口罩或會影響演出表現。本會鼓勵參賽者在家或於安全情況下脫下口罩錄影，惟請參賽者自行評估健康風險，並參考政府當時發出的健康衛生指引。

### 3. 公布結果

學校可於 2021 年 2 月 5 日起於本會網站會員區下載所屬學生的評分紀錄，及於同日起帶同有效會員證正本到本會統一領取分紙及獎旗（如有）。未有領取之分紙將於來屆朗誦節開始前銷毀。

### 4. 常見問題 (FAQ)／查詢

如對「錄影模式」有任何查詢，請參閱本會網站的「常見問題 (FAQ)」，或致電本會 9189 9367／9532 7304。

### 5. 個別項目之改動

- 中文朗誦項目：沒有改動
- 英文朗誦項目：有關 Prose Reading 及 Public Speaking Solo 之改動，請參閱英文朗誦比賽章程附錄七的第 5 項。

### 6. 協會提供的支援：

6.1. 協會將錄製短片及製作指南，介紹「錄影模式」比賽，以及拍攝注意事項、上載影片及提交網上表格步驟。請密切留意協會網站[「第七十二屆香港學校朗誦節特別安排」](#)專頁上的最新消息。會員及參賽者亦可於專頁中瀏覽「『錄影模式』之常見問題 (FAQ)」。

- 6.2. 協會於提交網上表格期間將設立少量「技術支援站」，協助有需要的參賽學生上載影片及填寫網上表格。為配合支援站人流控制措施，學校／家長／參賽者須預先於協會網頁預約服務。預約將於 2020 年 11 月 9 日上午 10 時正開始。
- 6.3. 有關「錄影模式」比賽的查詢，可致電「錄影模式」特定熱線（電話號碼：9532 7304 或 9189 9367）。